

「神聖」和「世俗」的概念與基督教的歷史和信仰的關係

在人類的歷史和發展中出現很多人作為世俗的代表與神的神聖之間的關係和連結。在早期人類及原始民族很多宗教是與大自然有關，例如紐西蘭原住民毛利族的最高神Iho，意思是高舉偉大非洲易拉寶民族的天神Olorun意思是天的擁有人。這都是因為蒼天都以它自身存在的模式，顯示出它的超越性，能力，及它的永恆性，絕對性的存在，因它崇高，無限，永恆，充滿能力。及至人類文明的發展亦出現不同類型的信仰，例如神話、泛神論、多神論、一神論、二元論、自然法和意識形態信仰。

其實所有宗教與信仰就是將人從自身世俗的有限帶往無限的神聖國度。這種無限的能力顯示出人對神聖的仰慕而且正正是人類在世俗中所追求的。塗爾幹、埃利亞德、沈慶松和李震神父等學者的話，他們將宗教定義為或分析了將神聖與世俗區分開來的符號、神話、儀式和經驗系統。我特別同意李震神父的講述：人雖有限，然其意向無窮。人是處在由有限走向無限的旅途中。人的內在動力是不斷自我走出、自我超越、自我成全的動力。宗教應包含「超越性」、「神聖性」、「制度性」。它應能完成完整的人性的需求，實現人內在的潛能。為了能夠接近「超越性」，體會「神聖性」，因此會有「制度性」的教會組織。

當然無神論者以刪除神聖以獲得自由發展為藉口或否認神的存在，簡單來說就是一個自我為中心的想法，由於他沒有一個終極的完美的依靠，因此他只有把自己封閉在一個自己所想像的世界或東西裡，而由於世俗的有限，這往往會導致了許多無神論者失去生命精神維度的人的焦慮困惑和悲觀。

即使在現代的世界物質相對豐富，但人們心靈的空虛仍無法被滿足而只有通過我們不斷與神聖的接觸才能夠解脫。而作為基督徒的我們更加相信耶穌通過他的降生啓示了天主對我們的愛，並建立相關的聖體聖事，讓我們不斷接觸神聖的方法作為我們生活的一部份並與我們的生活融合，使我們的經常活在一個神聖的眼光當中。在歷代基督信仰裏，都有很多美麗的聖畫，聖像，描繪聖經的故事和人物，教會歷來對於這些聖畫，聖像有著不同的爭論，例如，聖畫，聖像是否局限了天主或神的神聖等，但重要的是通過聖畫，聖像表達一個道理或精神，以協助人更容易接近神聖。而天主教的宗教儀式，洗禮，堅振，聖體等聖事，讓人參與其中，使得人更投入神聖的芬圍當中。我們世俗中所感受到的困難和痛苦，通過與基督的相遇得到心中的喜樂。學會崇敬天主尊重生命，並以一種謙卑寬容的態度生活，以免自己唯我獨尊，貶低或排斥他人。能夠尊重自己，尊重他人的時候，又不排斥自己，又保全自己的信仰是一種喜樂不只限于個人的享受與獲益，同時惠及身邊的人。